

证券代码：836164

证券简称：威利坚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浙江威利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	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向关联方采购商品	20,000,000.00	10,230,960.44	业务发展需要
出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董事长无偿向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， 租赁生产、经营用房租金及水电费	10,500,000.00	9,121,319.02	业务发展需要
合计	-			-

(二) 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，由董事长陈晓勇无偿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，拟向浙江新风电器有限公司支付租赁生产、经营用房租金及水电费等 50 万元，拟向浙江万策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电器配件 2000 万元。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名称：浙江新风电器有限公司

住所：乐清市柳市镇沙湖工业区

注册地址：乐清市柳市镇沙湖工业区

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钱献丰

实际控制人：无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低压电器、加工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.名称：浙江万策电气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乐清经济开发区纬 20 路 227 号

注册地址：乐清经济开发区纬 20 路 227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倪星忠

实际控制人：无

注册资本：1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低压电器配件、漏电保安开关配件、刀开关、电表配件研发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3.自然人

姓名：陈晓勇

住所：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康乐巷 3 号 4 幢 401

4.自然人

姓名：陈向前

住所：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戴西村

5.自然人

姓名：倪晓成

住所：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康乐巷 3 号 4 幢 401

(二) 关联关系

陈晓勇为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；董事陈向前持有浙江新风电器有限公司 16.67%的股权；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倪晓成父亲--倪星忠持有浙江万策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50%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- 1、公司股东无偿提供资金给公司使用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生产、经营用房租金及水电费，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- 3、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电器配件用于生产经营，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，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- 1、公司关联方无偿提供资金用于公司经营周转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为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- 2、公司向关联方支付生产、经营用房租金及水电费，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- 3、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电器配件用于生产经营，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

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威利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浙江威利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5日